

# 关于贝莱德安裕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相关销售机构签署的协议，贝莱德安裕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，基金简称：贝莱德安裕 90 天持有债券，A 类份额基金代码：022303；C 类份额基金代码：022304）将自下述日期起增加以下机构作为销售机构，办理本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。

## 一. 新增销售机构

（一）自 2024 年 10 月 28 日起新增如下销售机构：

（1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21

网址：[www.gtja.com](http://www.gtja.com)

（二）自 2024 年 10 月 29 日起新增如下销售机构：

（1）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03

网址：[www.dfzq.com.cn](http://www.dfzq.com.cn)

## 二. 重要提示

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（[www.blackrock.com.cn](http://www.blackrock.com.cn)）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（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）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，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（4000026655）咨询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

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4年10月28日